

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到 1%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自 2024 年 2 月 28 日起 3 个月内，有资金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回购报告书》。

2、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4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2 月 28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操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 1% 的，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内予以披露。截至 2024 年 3 月 21 日，公司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已达到 1.0305%。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

截至 2024 年 3 月 21 日，公司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

回购公司股份2,479,158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3.0681%，最高成交价为24.47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0.87元/股，成交金额为5.9652亿元（不含交易费

法律法规的要求。

用）。上述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

一、其他说明

—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9号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1) 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

发生或者在定价过程中，至该事项完全消除之日

止

或因证监会和本所规定的其它情形。

(2)

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2、公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最高限价的价格

(1)

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跌幅限制

2) 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3)

特此公告。

西吉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吉林省

2024年3月22日